

嶺東科技大學114學年度動漫遊戲美術應用學士學位學程四年制日間部入學新生課程標準

114 年 4 月 9 日113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教務會議通過
114 年 12 月 31 日114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學年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總計					
類別	科 目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科 目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科 目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科 目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總計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校訂必修	中文閱讀與思考	2	2			博雅通識（一）	2	2			博雅通識（三）	2	2									28 學分
	職涯與職能發展	2	2			AI思維與應用	2	2			博雅通識（四）			2	2							
	體育（一）	2	2			群己倫理與生命關懷	2	2														
	英文（一）	2	2			博雅通識（二）			2	2												
	體育（二）			2	2	職場英文			2	2												
	英文（二）			2	2																	
	中文應用書寫表達			2	2																	
院訂必修	小 計	8	8	6	6	小 計	6	6	4	4	小 計	2	2	2	2	小 計						9 學分
	專業講座	2	2								專業英文			2	2							
	繪畫			3	3						創意思考與企畫			2	2							
	小 計	2	2	3	3	小 計					小 計	0	0	4	4	小 計						
系訂必修	動漫遊戲美術專題(一)	1	1			動漫進階彩繪技法(一)	3	3			概念美術角色創作	3	3			畢業專題(一)		3	3			55 學分
	素描(一)	3	3			劇本寫作	2	2			動漫分鏡圖製作	3	3			畢業專題(二)						
	動漫遊戲美感基礎技法(一)	3	3			透視學	2	2			世界觀設定實務	2	2									
	數位暨生成式影像處理	2	2			動漫世界觀概論	2	2			概念美術物件與場景創作			3	3							
	素描(二)			3	3	動漫進階彩繪技法(二)			3	3	美學與藝術批評			2	2							
	動漫遊戲美術專題(二)			1	1	劇場表演鑑賞			2	2	概念美術生物創作			3	3							
	小 計	9	9	4	4	小 計	9	9	8	8	小 計	8	8	8	8	小 計	3	3	3	3		
專業選修	遊戲世界觀哲學	2	2			數位軟體證照實務	2	2			聲優配音實務	2	2			提案與企畫技巧	2	2				專業選修至少應修36學分
	動漫作品賞析	2	2			動態圖像設計(一)	2	2			漫畫產業實務與行銷	2	2			漫畫視覺文化研究	2	2				
	動漫公仔設計			3	3	攝影實務	2	2			藝術心理學	2	2			數位作品集	2	2				
	動漫短篇劇情設計			3	3	複合媒材與立體創作	2	2			鋼筆水彩與速寫	2	2			AI影音內容製作						
	遊戲美術基礎軟體			3	3	動漫潮流設計	2	2			角色衍生商品設計	2	2			IP知識產權						
	3D電腦建模			3	3	繪本與插畫創作	2	2			生成式2D動畫製作(一)	2	2			創作者品牌行銷						
						基礎模型製作			2	2	角色扮演造型創作	2	2									
						角色扮演實務			2	2	3D遊戲美術			2	2							
						動態圖像設計(二)			2	2	動畫聲音製作			2	2							
						3D場景建模			2	2	生成式2D動畫製作(二)			2	2							
						配樂與情緒設計			2	2	進階模型製作			2	2							
						水墨圖像表現			2	2	校外實習			2	2							
共同選修	其他科目					其他科目					插畫與繪本編輯			2	2							
	小 計	4	4	12	12	小 計	12	12	12	12	小 計	14	14	12	12	小 計	6	6	6	6		
						全民國防教育（一）	2	2														
						全民國防教育（二）			2	2												
	其他科目					其他科目					其他科目					其他科目						
	小 計					小 計	2	2	2	2	小 計					小 計						
	總 計	23	23	25	25	總 計	29	29	26	26	總 計	24	24	26	26	總 計	9	9	9	9		

規定事項

- 一、畢業學分數128學分，包含校訂必修28學分、院訂必修9學分、系訂必修55學分及專業選修36學分。
- 二、每學期修習學分數：一至三年級每學期為16-25 學分；四年級每學期為9-25 學分，詳細規定依本校學則辦理。
- 三、依據本校「學生中文能力檢核實施要點」、「學生英語文能力檢核實施要點」、「學生資訊能力檢核實施要點」及「學生健康體適能檢核實施要點」，學生須通過中文能力、英語文能力、資訊能力及健康體適能等基本能力檢核，始得畢業。
- 四、學生經本校學生資訊能力檢核實施要點檢核通過，所取得之證照為本系認列之職場基礎資訊應用證照。
- 五、學生得至外系選修本系未開設之課程，修習及格之學分經系審核，至多得採計8學分為上限（含跨領域學分學程之學分）為本系專業選修學分。學生亦得至外校修習本系未開設課程，惟以1門科目為限；修得之學分須併入外系選修學分計算，至外校修習悉依本校「校際選課實施要點」辦理。
- 六、本系選修課程名稱註有(一)、(二)者之連貫課程，先修科目(一)未修者，不得選修相關後續科目(二)。
- 七、參加國防部預備軍官訓練團（ROTC）學生，其完成寒暑訓且取得證明者，得申請抵免本系各實習科目與學分，最多以10學分為上限。申請抵免全學期實習者，於實施全學期實習之當學期，須完成註冊並另行選課修習至少一門課。